學年第 學期東亞所博士研究生論文計畫審查申請表

(108 學年(含)後入學者適用)

學號			姓名	
論文題目				
學群選課 或核心課 程暨學科 考試	院必修:(三門) □研究方法□國關理論□政治經濟學 所群修:(至少三門) □中共黨政專題研究□兩岸關係專題□中國大陸社會發展□中國大陸與國際經濟體系□東南亞研究:議程與方法			請列出學科考試科目 1.研究方法 2.(綜合考科):
指導教授意	學位論文與本所專業相符:□是 □否			
見及簽章				
擬 推 薦 審員委員	姓名	現職單	五位/職稱 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聯絡方式
所長意見 及簽章				
所辨確認	資格確認: 口試安排:			

註:

- 1. 黑底部分由所內處理。
- 2. 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要點第5條規定:「博士學位考試委員置5至7人,校外委員至少應 佔考試委員人數之三分之一(含)以上。
- 3. 繳交本申請表前,請確認是否已繳交「東亞所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暨論文題目審核表」。
- 4. 完成論文計畫審查口試後,即可**繳交校定的論文題目報告單(至** iNCCU 系統填寫表單,並列印紙本)。
- 5. 指導教授非本校專兼任教師時,口試委員應有一名由所長指派。
- 6. 本審查委員為正式學位論文口試之當然委員。